

华侨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2023年一志愿硕士考生拟录取名单公布
(085801电气工程(非全日制))

说明:总成绩计算公式如下:总成绩=初试成绩/5*50%+复试成绩*50%,四舍五入,保留2位小数。

序号	考生编号	姓名	录取学习形式	录取专业代码	录取专业名称	初试成绩	复试成绩(百分制)	总成绩(百分制)	备注
1	103853004156082	郑钰炎	非全日制	085801	电气工程	354	78.04	74.42	拟录取
2	103853004245082	林育兴	非全日制	085801	电气工程	273	73.76	64.18	拟录取

注:

- 1.学院根据各专业招生计划、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,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顺序,依据考生报考志愿顺序依次录取。
- 2.考生在拟录取后二周内提交体检报告单扫描件至邮箱xxyzb@hqu.edu.cn(按“考生编号-考生姓名-报考专业-体检报告单.pdf”命名),未提交的或者逾期提交的视为自动放弃拟录取资格。
- 3.通过复试的考生未在通知时间将“中国研招网”上对“待录取”状态设置“接受”者,不予录取。
- 4.如有异议,请于2023年4月4日下午17:30前向学院反映,公示电话:0592-6162398。